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惠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7月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康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惠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6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7月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晓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惠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7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晓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惠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8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晓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公司修订章程相关情况

同意公司根据章程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法》具体修订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乐清市南塘镇后西工业区意华科技园南星路2号(邮编:326000)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乐清市南塘镇后西工业区意华科技园南星路2号(邮编:326000)

二、审批条款

除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议审通过后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惠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9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2.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7月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数情况:

1.出席会的股东人数(人) 10

2.出席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股) 221,826,160

3.出席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30.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总经理王尽晖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夏长龙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时军先生、党委副书记王炳平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1,826,160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613,023 1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季,陈凤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法律意见书。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2019-048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2.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7月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数情况:

1.出席会的股东人数(人) 10

2.出席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股) 221,826,160

3.出席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30.9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总经理王尽晖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夏长龙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时军先生、党委副书记王炳平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1,826,160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613,023 1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说明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季,陈凤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法律意见书。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81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日期:2019年7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0日下午14:30。

5.会议召开地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7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0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9年7月18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7月20日15:00。

7.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8.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16日,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参与人处登记的股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股东,该股东不必本人亲自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9.会议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